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泰电器”）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进行了表决。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 9 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 40%的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怀来县亿鑫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申请人民币 34,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3,600 万元；以 40%的出资比例为参股公司张家口下花园亿泰生态能源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张家口支行申请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项目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

公司关联董事陆川先生已回避本议案表决。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 2019 年 9 月 7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5）。

二、《关于制定〈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参加表决的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外汇衍生

品交易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交易金额不超过 3.5 亿美元或等值外币（在该交易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详情请见 2019 年 9 月 7 日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46）。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7 日